

# 舒城县南港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舒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结合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。报告全文包括：2022 年度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舒城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下载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主动公开。**2022 年，我镇累计主动公开、更新政府信息 1368 条。其中，基层“两化”领域 664 条，基础领域 704 条。内容涉及公众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民生工作、政府重点工作、重大建设项目等各类信息。回应关切 17 次。全年累计发布政策解读信息 16 条。主动公开惠民惠农政策资金发放信息 182 条。另外，我镇及时公开了镇政府工作动态、机关部门职能变动情况等方面的信息，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和范围，提高工作透明度。

**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**我镇畅通政府信息公开受理渠道。及时规范公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保障受理渠道的畅通。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的咨询电话在工作时间内保持畅通的同时，派专人解答依申请公开业务问题。明确告知权力救济渠

道，并在法定期限内答复申请人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质量。

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**1、我镇根据县政务公开示范点创建指标体系要求，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明确分管领导和经办人员，依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领导小组成员。2、严格执行“三审制”，遵循“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。同时，经办人员主动与县政务公开办对接，着力提升专业水平，杜绝出现指标不懂、后台不会操作、经办人员频繁变动的问题。

**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**根据上级相关文件要求，我镇督促和指导19个村（街）做好村务公开栏公开。明确要求张贴公示的资料要注意个人隐私及重大表述错误等审查，同时做好惠农惠民资金相关材料的归档、收集、备查，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落到实处。另外，为方便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，我镇结合自身实际，在单位便民服务大厅设立一处信息公开查阅点。

**（五）监督保障。**1、工作考核。综合县政府办对我镇前三季度政务公开的测评结果通报情况，（一、二季度全县综合评估排名均位列第10名。三季度因经办人员工作变动，信息更新不及时导致总体得分较低，排名处于末端）。对此，为提高整改效果，我镇安排专人脱岗到县政务公开办跟班学习。另外，为进一步推动各村（街）村务公开工作扎实推进，我镇制定绩效考核方案。通过月度督查与年终检查相结合方式，将村务公开工作纳入村年终综合考评。2、社会评议。定期或不定期通过电话问卷、网络、走访入户等方式对我镇

政务公开工作和村务公开工作开展社会评议，从而更好地发挥群众的监督作用。3、责任追究情况。我镇依据县政务公开办通报的有关情况及问题，及时整改落实。全镇19个村（街）在村务公开方面亦能按时按质完成工作任务，未发生因政务公开工作被追究责任的情况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1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综合县政府办对2022年度政务公开的测评结果通报情况，我镇深入查找原因，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（一）

**日常信息维护不到位。**一是栏目信息更新不及时、不准确。信息内容要素公开不全、相关栏目信息存在照搬照抄现象。二是信息发布未严格审核。公开的内容表述存在错误。**(二) 政策解读质量较低。**政务公开经办人员水平有限，对相关政策理解不透，解读质量不高。只能较多地采用文字解读，解读内容大多采用罗列小标题、照抄原文且政策解读形式单一，未采用政策问答、图片图表、音视频、卡通动漫等方式进行多样式解读。**(三) 基层“两化”领域信息重视不够。**基层“两化”领域存在信息更新不及时、信息收集不积极的问题。大多仅更新本年度静态信息。**(四) 政策文件未能有效梳理。**未将主动公开属性的政策文件及时上传公开，公开文件不全，本级政策文件与上级政策混杂，信息较为混乱。

为此，我镇面对存在的问题，已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了改进并取得了实效。

**(一) 及时维护日常信息，做好信息常态化发布。**针对三季度信息维护不到位的情况，我镇及时安排专员进行信息维护，严格把关信息发布的质量。**(二) 不断学习，提升政策解读质量。**结合周边优秀乡镇经验做法，丰富政策解读形式。**(三) 加大及时更新基层“两化”领域信息的重视度。**加强信息收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联合各部门加强信息获取渠道，按月更新的信息及时按月上传至系统。**(四) 有效梳理政策文件。**针对本级政策文件与上级政策混杂的情形，已及时整改，防止信息混乱。

我镇始终将政务公开工作摆在重要位置，镇主要领导和

分管领导高度重视我镇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落实情况。下一步，作为经办人员，既要认真分析现状和目前存在的困难，也要认识自己业务能力上的不足。思想上端正工作态度，提升工作积极性，切忌存在畏难情绪，迎难而上。行动上积极进取，向周边乡镇汲取有益经验，向县级部门领导虚心请教。力争我镇政务公开工作提档升级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南港镇人民政府

2023年1月13日